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地籍一字第1082719454A號
附件：價金請領清冊



主旨：為廖勇嘉等6人申請發給本府代為標售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，本縣二崙鄉公館段101地號等4筆土地價金案，經審核無誤，公告周知並徵詢異議。

依據：依據地籍清理條例第14、15條及地籍清理條例施行細則第11條等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土地及建物標示：雲林縣二崙鄉公館段101、102、135、591等4筆土地（詳清冊）。
- 二、權利人姓名或名稱：富森產業合資會社（詳清冊）。
- 三、權利種類：所有權。
- 四、權利範圍：詳清冊。
- 五、公告起訖日期：自民國108年12月04日起至民國108年03月04日止共3個月。
- 六、土地權利關係人對公告事項如有異議者，應於公告期間內，檢附證明文件以書面向本府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七、代為標售土地公告期滿無人異議時，按代為標售土地之價金，扣除應納稅賦後之餘額，並加計儲存於保管款專戶之實收利息發給之。囑託登記為國有之土地，依該土地第二次標售底價扣除應納稅賦後之餘額，並加計自登記國有之日起儲存於保管款專戶之應收利息發給之。

縣長 張麗善

雲林縣政府發給地籍清理土地/建物價金清冊

公告文號：府地籍一字第1082719454號

編號	土地/建物標示		持分面積	權利人		備註	標售金額/第2次標售底價	應納稅額	保管金額/應領金額	保管字號	保管/囑託日期
	鄉鎮市	段別		地號	原所有權人						
1	二崙鄉	公館段	101	富森產業 合資會社	11/24	申請人(應繼分)： 廖勇嘉(1/14)、許廖秀英(1/14)、劉坤泉(1/56)、劉建廷(1/56)、劉信廷(1/56)、劉怡君(1/56)	368,388	58,349	310,039	1031020202	1030625
2	二崙鄉	公館段	102		11/24		579,425	90,221	489,204	1041030101	1040813
3	二崙鄉	公館段	135		11/24		1,177,266	169,854	1,007,412	1041030101	1040210
4	二崙鄉	公館段	591		1/1		3,044,370	519,636	2,524,734	1031020202	1030827
以下空白											

面積單位：平方公尺，金額/稅額單位：新台幣元